

第二章 各學系規定

一、學系規定應繳資料

各學系規定應繳審查資料，不作為報名時之資格條件，資料不全者扣減其相關項目成績，不另通知補件，請考生務必於繳件期限內審慎檢視郵寄或上傳之資料；若逾期未郵寄或未上傳者該科分數以缺考登記，成績概以零分計算，亦不接受補繳、親送方式繳件及退還報名及考試相關費用。如因上述原因致權益受損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考生繳交之審查資料（含影音連結），應遵守誠信原則，並配合學系規定簽署著作權切結書，如有抄襲、由他人代作、侵害他人著作權或涉及其他不法之情事等，經查屬實時，將依本校校規及相關法律作成處分，考生不得異議。

（一）繳交方式：

1.採「郵寄」方式之學系（音樂、美術、劇場設計及新媒體藝術學系）：

- (1) 學系專用信封封面，請至線上報名系統列印，黏貼於 B4 信封上。並將學系規定應繳資料檢查確認後，平放入信封內封妥寄出（以**郵局限時掛號郵戳或超商宅配線上查詢寄送時間為憑**）。考生可於郵件寄送後 3-5 個工作天至網路線上報名系統查詢收件狀況。
- (2) 郵寄地址：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報考學系】收（11201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 1 號）。

2.採「系統上傳」方式之學系（戲劇、電影創作、新媒體藝術及動畫學系）：

- * 請考生於各學系繳交審查資料截止日前，完成審查資料上傳作業，於繳件截止日前皆可重複上傳，亦即考生若欲修改資料內容時，可將修改後之檔案重新上傳，逾繳件截止時間系統即關閉審查資料上傳功能，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
- * 如學系要求繳交影音資料，請將資料上傳至 Youtube 影音平臺，並將連結貼入本校線上審查系統中，請務必將上傳的影音資料隱私設定為「不公開（即任何取得連結的使用者都能觀看）」，此外，使用 Youtube 影音平臺請遵守該平臺影音版權相關規定。上傳 Youtube 平臺之影音資料，自本校規定繳件截止日後不得再進行修改或刪除連結。為落實「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第九點規定，考生所上傳審查系統之有效影音連結必須確保自本校繳件截止日起一年內皆可順利點閱瀏覽。如因評審委員評分時無法瀏覽內容，或產生試務爭議時無法調閱原有效影音連結內容而導致考生權益受損，考生應自行負責。

（1）戲劇、電影創作及動畫學系：

- (A) 上傳網址請至本校「考生入口網」<https://examinee.tnua.edu.tw/> → 「審查資料」欄位點選「上傳資料」，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 (B) 審查資料上傳請依學系要求之項目，先行於個人電腦內完成編輯並將資料檔案轉成或合併為一個 PDF 格式檔後再進行上傳作業。PDF 檔案大小以 20MB 為限，製作審查資料 PDF 檔時，資料內容請使用文字或靜態圖形方式顯示，除學系簡章有特殊規定外，不得加入影音或其他特殊功能（如附件、連結或 Flash 等），若因此致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考

生應自行負責。

(2) 新媒體藝術學系：

(A) 上傳網址為 <https://signup.newmedia.tnua.edu.tw/>。

(B) 應繳審查資料含「書面資料」（採郵寄）及「線上電子資料」（採系統上傳），相關繳交內容請詳見該學系規定。

(二) 各學系規定審查資料繳件截止時間：

學系	繳交方式	繳交資料簡章頁數	繳件截止日期	備註
音樂學系	郵寄	第 14 頁	109 年 11 月 20 日 (五)	以郵局限時掛號郵戳或超商宅配線上查詢寄送時間為憑
美術學系	郵寄	第 15 頁	109 年 11 月 20 日 (五)	以郵局限時掛號郵戳或超商宅配線上查詢寄送時間為憑
戲劇學系	系統上傳	第 16 頁	109 年 11 月 18 日 (三) 17 : 00 起 109 年 11 月 20 日 (五) 16 : 00 止	
劇場設計學系	郵寄	第 17 頁	109 年 11 月 20 日 (五)	以郵局限時掛號郵戳或超商宅配線上查詢寄送時間為憑
電影創作學系	系統上傳	第 18 頁	109 年 11 月 18 日 (三) 17 : 00 起 109 年 11 月 20 日 (五) 16 : 00 止	
新媒體藝術學系	郵寄及系統上傳	第 19 頁	109 年 11 月 18 日 (三) 17 : 00 起 109 年 11 月 20 日 (五) 23 : 59 止	
動畫學系	系統上傳	第 20 頁	109 年 11 月 18 日 (三) 17 : 00 起 109 年 11 月 20 日 (五) 16 : 00 止	

戲 劇 學 系					
修業年限	四年	畢業授予學位	藝術學士	招生名額	1名
報考資格 附加規定	限經濟弱勢（低收/中低收入戶）學生報考。				
是否 優先錄取	無				
應繳資料	<p>請依規定時間內將下列資料以 PDF 格式上傳至線上審查系統：https://examinee.tnua.edu.tw/。</p> <p>一、自傳。</p> <p>二、讀書心得或創作作品（至多繳交 1 件文字作品）。</p> <p>※ 上述審查資料上傳請先行於個人電腦內完成編輯並將資料檔案轉成或合併為一個 PDF 格式檔後再進行上傳作業。PDF 檔案大小以 20MB 為限，製作審查資料 PDF 檔時，資料內容請使用文字或靜態圖形方式顯示，除學系簡章有特殊規定外，不得加入影音或其他特殊功能（如附件、連結或 Flash 等），若因此致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考生應自行負責。</p>				
考試項目 及 成績計算 占分比例	考試項目				各項目所占比率（%）
	—	書面資料審查：就應繳資料加以審查。			30%
	<p>（一）請於 109 年 11 月 18 日（三）17：00 起至 109 年 11 月 20 日（五）16：00 止，上傳至線上審查系統 https://examinee.tnua.edu.tw/。</p> <p>（二）請務必於期限內上傳完成，逾期不接受補件，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p>				
	二	面試	面試（一） 綜合測試	<p>1. 聲音（包括音量、音域、音質及口語表達能力等）。</p> <p>2. 動作表達（包括彈性、柔軟度、韻律感及反應能力）。</p> <p>3. 詮釋。</p> <p>4. 創作能力。</p>	30%
			面試（二） 面談	<p>1. 想像、思考能力。</p> <p>2. 人格特質、潛能等。</p>	40%
<p>（一）考試進行時叫號後 15 分鐘未到場者，以棄權論。</p> <p>（二）面試時請著適合運動之服裝，勿穿著牛仔褲。</p> <p>（三）任何一科目缺考者，不予錄取。</p>					
成績同分 參酌順序	總成績同分參酌科目順序：1. 面談 → 2. 綜合測試 → 3. 書面資料審查。				
注意事項	<p>一、戲劇學系基礎課程除理論、創作等學科之外，包括傳統戲劇動作、肢體表演等劇烈活動，專業技術課程則包括劇場各技術部門之實習與操作。多數課程之修習，需具良好體能、移動能力，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及口語表達、顏色辨別能力，以及人際溝通協調能力。</p> <p>二、本系另提供「本校單獨招生」及「大學繁星推薦入學」等招生管道。</p>				
聯絡資訊	洽詢電話：02-28961000 分機 3217 網址： http://theatre.tnua.edu.tw/				